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5月18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提前三天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会议由董事长章燎源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和《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讨论，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预留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董事会认为，鉴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预留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同时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和逾期未行权，合计拟注销期权98.664万份。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注销事项在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购买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经董事会认真审议，认为此次调整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购买价格，系因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2024 年度权益分派和即将实施 2025 年度权益分派而作出的相应调整。本次调整事项不会影响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亦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董事会同意此次调整。

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法律意见书》；

4、《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调整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购买价格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8 日